# 借款抵押担保协议(优秀10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 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 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借款抵押担保协议篇一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
|--|
|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
| 为确保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抵押,乙方经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财产抵押,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
| 第一条甲方以"抵押物清单"(附后)所列之财产设定抵押。  |
| 第二条甲方抵押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  |
| 贷款期限自至。  |
|  |
| 贷款期限自至。  |

第六条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保险、鉴定、登记、保管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抵押期间,甲方有义务妥善保管抵押物,保持抵押物 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九条甲方应办理抵押物在抵押期间的财产保险。财产保险的第一受益人为乙方。保险单证由乙方代为保管。

第十条抵押期间,抵押物如发生投保范围的损失,或者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抵押物价值减少,保险赔偿金或损害赔偿金应作为抵押财产,由甲方存入乙方指定的账户,抵押期间甲方不得动用。

第十一条抵押物价值减少甲方应在三十天内向乙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第十二条抵押期间,抵押物造成环境污染或造成其他损害,应由甲方独立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抵押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赠与、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

第十四条抵押期间,甲方经乙方书面同意转让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乙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第十五条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能清偿债务,乙方有权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物所得价款优先受偿,实现抵押权。

第十六条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乙方有权提前处分抵押物实现抵押权、停止发放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或者提前收回借款合同项下已发放的贷款本息:

- 1. 甲方被宣告破产或被解散;
- 3. 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被宣告破产、被解散、擅自变更 企业体制致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改变贷款用途、卷入或即将 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 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等情况。

第十七条甲方因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压或已设定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乙方支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乙方有权就违约金、赔偿金直接从甲方在乙方开立的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扣付。

第十八条乙方依法处分抵押物所得的价款,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支付处分抵押物所需的费用;
- 2. 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的贷款利息;
- 3. 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的贷款本金、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等;
- 4. 支付其他费用。

  -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自"抵押物清单"中的抵押物均办理登记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正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附件 号《抵押合同》项下抵押物清单 抵押物名称: \_\_\_\_\_\_ 规格型号: \_\_\_\_\_\_ 单位: \_\_\_\_\_\_ 数量: \_\_\_\_\_\_ 产权证书/编号:\_\_\_\_\_ 处所: \_\_\_\_\_ 抵押物评估价值 万元 已经为其他债权设定抵押额度 万元 备注: \_\_\_\_\_ 借款抵押担保协议篇二 抵押人(甲方): \_\_\_\_\_ 住所: \_\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_

|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  |              |
|---|--------------|
| 抵押权人(乙方):   |              |
| 住所: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              |
| 为确保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br>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抵押,乙方经审查<br>受甲方的财产抵押,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br>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 至,同意接        |
| 第一条甲方以"抵押物清单"(附后)所列之财产  | 设定抵押。        |
| 第二条甲方抵押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br>款期限自年月日至年   |              |
| 第三条甲方保证对抵押物依法享有所有权或经营管  | <b>拿理权</b> 。 |
| 第四条甲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将抵押物权属证明文<br>抵押期间该抵押物权属证明文件由乙方代为保管。                                    | 件交乙方,        |
| 第五条抵押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br>元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br>及实现贷款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包括律师费、诉             |              |
| 第六条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借款合同, 借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 <b></b>      |
|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保险、鉴定、登证  | 1、保管等        |

第八条抵押期间,甲方有义务妥善保管抵押物,保持抵押物 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九条甲方应办理抵押物在抵押期间的财产保险。财产保险的第一受益人为乙方。保险单证由乙方代为保管。

第十条抵押期间,抵押物如发生投保范围的损失,或者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抵押物价值减少,保险赔偿金或损害赔偿金应作为抵押财产,由甲方存入乙方指定的账户,抵押期间甲方不得动用。

第十一条抵押物价值减少,甲方应在三十天内向乙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第十二条抵押期间,抵押物造成环境污染或造成其他损害,应由甲方独立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抵押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赠与、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

第十四条抵押期间,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转让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乙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第十五条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能清偿债务,乙 方有权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物所得价款优先 受偿,实现抵押权。

第十六条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乙方有权提前处分抵押物实现抵押权、停止发放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或者提前收回借款合同项下已发放的贷款本息:

- 1、甲方被宣告破产或被解散;
- 3、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被宣告破产、被解散、擅自变更 企业体制致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改变贷款用途、卷入或即将 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

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等情况。

第十七条甲方因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 压或已设定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乙 方支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 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乙方有 权就违约金、赔偿金直接与甲方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十八条乙方依法处分抵押物所得的价款,按下列顺序分配:

- 1、支付处分抵押物所需的费用;
- 2、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利息,
- 3、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本金、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等;
- 4、支付其他费用。

第十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二十条因本合同发生的关于动产抵押物的争议,经协商解决达不成一致意见的,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自"抵押物清单"中的抵押物均办理登记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第二条 抵押期限

| 附  |
|--|
| 号《抵押合同》项下抵押物清单   |
| 抵押物名称:   |
| 抵押物评估价值(万元):   |
| 已经为其他债权设定抵押额度(万元):   |
| 抵押人: (公章)抵押权人: (公章)  |
| 法定代表人:   |
|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
| 借款抵押担保协议篇三   |
| 抵押人: (以下简称甲方)  |
| 抵押权人: (以下简称乙方)   |
| 甲方因公司经营需要,以自有车辆做为抵押向乙方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小写),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抵押合同。 |
| 第一条 抵押物的名称、数量  |
| 名称: 壹辆, 排量:, 颜色:, 车牌号为:, 发动机号为: 上述抵押的车辆为甲方所有。                |

抵押期限为\_\_\_\_\_月,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 日止。

第三条 抵押情况声明、暂管

- 1、清点: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检查抵押物的数量、质量。
- 2、暂管:抵押物由乙方负责暂管,一切仓储及其保险管理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双方的义务及违约责任

- 1、甲方应保证是该抵押的合法所有权人,今后如因该抵押物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发生纠纷,并因此而引起乙方的损失时,甲方应负责赔偿。
- 2、在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应将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原始单证、票据交给乙方。
- 3、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得遗失、毁损。

第五条 抵押物的处分、处分方式

1、本合同期满,甲方尚不能还清欠款本息者,乙方有权向法院申请处分抵押物,亦有权将抵押物转让、出售、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 第六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履行 合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规定,直接向人民 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 甲方:(章) 乙方:(章)  |
|--|
| 年月日年月日   |
| 借款抵押担保协议篇四   |
| 借款方:   |
| 保证方:   |
| 借款方为进行生产(或经营活动),向贷款方申请借款,并聘请作为保证人,贷款方业已审查批准,经三方(或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 第一条: 贷款种类  |
| 第二条: 借款用途  |
| 第三条: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元整。   |
| 第四条:借款利率借款利息为千分之,利随本情,如遇国家调整利率,按新规定计算。   |
| 第五条: 借款和还款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
| 第六条: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方式,还款资金来源:,<br>还款方式:  |
| 第七条:保证条款:借款方用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品由贷款方退还给借款方。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 |

2、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借款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提供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及资料。需要有保证人担保时,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贷方追偿的权利,借贷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第八条: 违约责任, 借款方的违约责任: 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 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 对违约使用的部分, 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息。情节严重的, 在一定时期内, 银行可以停止发放新贷款。借款方如逾期不还借款, 贷款方有权追回借款, 并按银行规定加收罚息。借款方提前还款的, 应按规定加减收利息。借款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 贷款方应追回贷款本息, 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 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贷款方的违约责任:贷款方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应与加收借款方的罚息计算相同。银行、信用合作社的工作人员,因失职行为造成贷款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应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九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_\_\_\_\_委员会 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

本合同非因《借款合同条例》规定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情况发生,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当事人一方依照《借款合同条例》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借款合同时,

应及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本合同变更或解除之后,借款方已占用的借款和应付的利息,仍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偿付。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贷款方、借款方、保证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报送等有关单位(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 贷款方: | (签字)_      |   |   | _ |
|------|------------|---|---|---|
| 借款方: | (签字)_      |   |   | _ |
| 保证方: | (签字)_      |   |   | _ |
| 签订日期 | <b>]</b> : | 年 | 月 | E |

# 借款抵押担保协议篇五

债权人姓名: (以下简称甲方)

借款人姓名:(以下简称乙方)

# 第一条:

- 1、借款用途:
- 2、借款金额: 大写:
- 3、借款期限: 自日起至年月
- 4、还款方式:

第二条: 借款人承诺

- 1、按期一定用现金还清债权人借款。
- 2、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 3、借款人承诺签名:第三条:担保人承诺:
- 1、担保人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担责任。
- 2、担保范围: 所借现金数额和债权人的费用。
- 3、我自愿担保,如借款人还不清借款,有担保人负责还清所有现金和一切费用。承诺人签字:

第三条: 违约责任

借款人违约:如不按期归还所借现金,从愈期之日起按日自愿付给债权人百分之1违约金(每天100元违约金)。

第四条:本合同发生纠纷,由借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五条: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办理。

第六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债权人、借款人各持一份。

第七条:本合同自各方和中间人签字指印之日起生效。

债权人签字(指印):

电话:

借款人签字(指印):

| 电话:           |
|---------------|
| 担保人签字(指印):    |
| 电话:           |
| 中间见证人签字(指印):  |
| 电话:           |
| 签约地点:         |
| 年月日           |
| 借款抵押担保协议篇六    |
| 贷款人: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
| 抵押人: (1)      |
| (2)           |
| (3)           |
| 借款人因          |
| 第一条 主要借款内容    |
|               |

1、借款金额、利率、期限

| 金额(大写)   |
|--|
| 用途   |
| 种类   |
| 利率   |
| 期限   |
| 年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 2、本合同项下借款按日计息,按结息,欠息按%计收复利,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如遇利率调整,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执行。 |
| 第二条 借款和还款  |
| 2、借款人在借款前应向贷款人递交具体的借款计划,并提供表明借款合理用途的书面文件。                    |
| 3、贷款人按借款人的借款计划办理借款手续。实际放款日和实际借款额以借款借据为准,还款日和还款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
| 分期借款计划   |
| 分期还款计划   |
| 年  |
| 月  |
| 日  |

| 金额   |
|--|
| 年  |
| 月  |
| 日  |
| 金额   |
| 4、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担保条款独立于借款合同,不因借款合同无效而无效。如借款合同无效,抵押人仍以抵押物予以担保。如因借款人或抵押人的过错造成本合同无效的,抵押人应在抵押担保范围内赔偿贷款人的全部损失。        |
| 第三条 抵押内容   |
| 抵押人自愿以等财产(详见抵押物品清单)作为本合同载明借款的抵押物,抵押担保内容如下:   |
| 1、抵押担保期间:自设定抵押之日起至担保范围内借款人全部债务清偿完毕止。   |
| 2、抵押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   |
| 3、抵押物评估价值  |
| 4、抵押人负责在本合同生效前依法向有权部门办理抵押物登记,所登记的抵押物的存续时间应与抵押担保期限一致。如登记机关另有规定的,依登记机关的规定。在抵押担保期间,抵押物登记期限届满的,由抵押人负责依照有关规定办理登 |

记手续,并缴纳有关费用。

- 6、抵押人应对抵押物依法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保证其抵押 行为的真实、合法及在抵押期间的安全、完整,如实说明抵 押物的状况和存在的瑕疵。同时,在抵押贷款本息未清偿完 毕期间,发生抵押物毁损、灭失的,由抵押人承担责任。借 款展期应同时取得抵押人的同意并重新办理抵押物登记和保 险,期限与展期期限一致。
- 7、对贷款人认为需要并能够办理财产保险的抵押物,在抵押担保合同签订前,抵押物由抵押人办理财产保险,财产保险单交由贷款人保存。保险金额应与抵押物的价值相等,并保证按时缴纳保险费。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保险到期,抵押人应负责续保,直至所担保的债权全部清偿为止;抵押物在抵押期间发生保险责任内损失,抵押人应立即通知贷款人,保险理赔款应用于提前向贷款人归还贷款本金。在理赔款不足以归还相应贷款时,不足部分由抵押人弥补或借款人另行提供担保。否则,贷款人有权降低相应的贷款额或收回贷款。
- 8、抵押物的保险、鉴定、登记、运输、评估等费用由借款人负担。
- 9、在本合同担保期间内,抵押人的担保责任不因借款人与其他单位签订有关协议和借款人财力状况的变化,以及本合同涉及借款人和贷款人的条款无效而受到任何影响或免除。
- 10、抵押人应予赔偿使贷款人因抵押权不能实现而遭受的损失,向贷款人支付借款金额\_\_\_\_%的赔偿金。

## 第四条 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1、借款人有权了解农业发展银行有关信贷政策、利率政策、 各项优惠政策和信贷管理制度、规定、办法等,配合贷款人 共同管好贷款。

#### 2

- 、借款人必须严格遵守人民银行和农业发展银行有关贷款账户管理及资金结算管理的规定,只能在农业发展银行开设基本存款账户和相应的专用账户。经开户行审查同意,对远离开户行的企业,也可以在其他金融机构开立辅助存款账户,但必须遵守农业发展银行的信贷管理规定。
- 3、借款人必须按照合同约定的贷款用途使用贷款,不得挪作他用。
- 4、借款人必须向贷款人提供贷款使用的具体用途及用款计划, 并自觉接受贷款人的信贷监督。
- 5、借款人发现有危及贷款人债权安全时,应立即采取保护措施,并及时通知贷款人。
- 6、借款到期前,借款人应积极筹措还贷资金,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归还贷款本息;到期不还的,贷款人可直接从借款人账户中扣收或采取其他措施追收。
- 7、借款到期,借款人因客观原因确实不能按期归还的,须经抵押人同意,并提前10天(遇节假日顺延)向贷款人书面申请展期归还。经贷款人审查同意后,可办理展期手续。经贷款人审查不同意展期的,借款人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归还贷款本息。

#### 8、其他事项

| (1)   |
|---|
| ·<br>(2)  |
| ·<br>(3)·   |
| ———·<br>第五条 贷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
| 1、贷款人应当按照合同要求及时发放贷款,并根据借款人实际用款进度供应资金。                                       |
| 2、贷款人有权对贷款实行跟踪检查,保证专款专用。  |
| 3、贷款到期,借款人不能归还或不足归还贷款时由贷款人按照法定程序处理抵押物,收回贷款。不足受偿部分,贷款人有权继续向借款人追偿。            |
| 4、当抵押人或借款人被宣告破产或解散,卷入或即将卷入诉讼纠纷,或其他足以影响贷款人债权安全时,贷款人作为第一受益人,有权提前处理抵押财产,实现抵押权。 |
| 5、其他事项  |
| (1)   |
| (2)   |
| ·<br>(3)  |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1、借款人违反上述约定义务的,贷款人可视不同情况,根据信贷管理有关规定,实行加罚息、停止贷款、提前收回贷款等信贷制裁措施。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借款人自行承担。借款人拒不偿还贷款本息的,贷款人有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信贷管理规定,保全信贷资产,追收贷款。
- 2、贷款人违反约定义务的,借款人有权请求有关部门按照规定予以处理。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 1、本合同生效后,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 2、借款人因客观原因造成不能按期还清贷款的,应在贷款到期前10天(遇节假日顺延)向贷款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贷款人审查同意,签订展期还款协议。展期期限和利率按有关规定执行。
- 3、各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债权、债务转让给第三者。
- 4、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全部清偿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 5、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方、担保方更换法定名称、法定代表人,改变住所时,应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贷款人并办理有关变更手续。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直接向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合同组成

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展期还款协议书、授权委托书、变 更本合同条款的协议、抵押物品清单和贷款人要求借款人、 抵押人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贷款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借款人、贷款人、抵押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借款人

借款人 公 章

(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 章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_\_\_\_\_

住 所 \_\_\_\_\_

帐 号

贷款人

贷款人 公 章

(或合同专用章)

负责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 住 所  |
|--|
|  |
| 抵押人  |
| 抵押人 公章   |
| (或合同专用章)   |
| 法定代表人  |
| (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
| 签约日期:年月日   |
| 签约地点:  |
| 借款抵押担保协议篇七   |
| 抵押人: (以下简称甲方)  |
| 抵押权人: (以下简称乙方)   |
| 甲方因公司经营需要,以自有车辆做为抵押向乙方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小写),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抵押合同。 |
| 第一条抵押物的名称、数量   |
| 名称:  |

第二条抵押期限

抵押期限为\_\_\_\_月,自20\_\_年\_\_月\_\_日起,至20\_\_年\_\_月\_\_ 日止。

第三条抵押情况声明、暂管

- 1、清点: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检查抵押物的数量、质量。
- 2、暂管:抵押物由乙方负责暂管,一切仓储及其保险管理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双方的义务及违约责任

- 1、甲方应保证是该抵押的合法所有权人,今后如因该抵押物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发生纠纷,并因此而引起乙方的损失时, 甲方应负责赔偿。
- 2、在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应将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原始单证、票据交给乙方。
- 3、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得遗失、毁损。

第五条抵押物的处分、处分方式

1、本合同期满,甲方尚不能还清欠款本息者,乙方有权向法院申请处分抵押物,亦有权将抵押物转让、出售、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 第六条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履行 合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规定,直接向人民 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 2、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
| 甲方:(章)                    |
| 乙方:(章)                    |
| 年月日年月日                    |
| 借款抵押担保协议篇八                |
|                           |
| 第一条:                      |
| 1                         |
| 2、借款用途:                   |
| 3、借款金额: 大写:               |
| 4、借款期限: 自日起至年月            |
| 5、还款方式:                   |
| 第二条:借款人承诺"                |
| 1、按期一定用现金还清债权人借款。         |
| 2、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
| 3、借款人承诺签名:                |
| 第三条:担保人承诺:                |
| 1、担保人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担责任。      |

| 2、担保范围:所借现金数额和债权人的费用。                                   |
|---|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
| 1、借款人违约:如不按期归还所借现金,从愈期之日起按日自愿付给债权人百分之1违约金(万元每天100元违约金)。 |
| 第五条:本合同发生纠纷,由借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
|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办理。                            |
|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债权人、借款人各持一份。                                |
| 第八条:本合同自各方和中间人签字指印之日起生效。                                |
| 债权人签字(指印):电话:   |
| 借款人签字(指印):电话:   |
| 担保人签字(指印):电话:   |
| 中间见证人签字(指印):电话:   |
| 签约地点:   |
|   |
| 借款抵押担保协议篇九  |
| 合同编号:   |
| 甲方(出借人):  |
| 身份证号码:  |

| 乙方(借款人):  |
|---|
| 法定代表人:  |
| 公司地址:   |
| 营业执照号注册号:   |
| 丙方(担保人):  |
| 法定代表人:  |
| 地址:   |
| 电话:   |
| 营业执照号码: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当事人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 第一条: 甲方(出借人)出借人民币,期限个月,自20_年月日至20_年月日止。借款期限届满日为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的,顺延至节假日、休息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利息按实际占有天数计算。 |
| 第二条:借款利率为月息%,从出资人实际交付借款之日起计息至本金结清之日。第三条:乙方借款用途为经营周转。                                      |

第五条: 乙方还款方式为: 按月还息,每月20日为乙方的付息终结日。在每月1日至20日(含20日)期间借款的借款人需将

乙方承诺合法使用借款,不得用作违法活动。第四条:甲方

应在合同签订后当日,一次性向乙方交付全部借款。具体借

款金额和借款时间以支付凭证为准。

第一个月利息直接交给出借人;20日之后借款的借款人应在次月的20日之前(含20日)支付的第一个利息。本金分期归还或到期后一次性归还,具体归还办法见还款计划书。

第六条:根据乙方之请求,丙方愿对本合同项下甲方对乙方的全部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借款到期之日起三日内如乙方未能足额将借款本金偿还甲方时,丙方保证将应付款项(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偿付给甲方。

第七条:因乙方不履行还款义务,丙方为乙方代为偿还借款后,甲方即将本合同项下的包括借款本金和利息等在内的所有债权转让给丙方,丙方即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丙方享有本合同中甲方对乙方享有的所有合同权利。

第八条:本合同如须办理公证,乙方承担公证费用。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

- 2、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不得提前解除合同,抽回资金。
- 3、借款交付后,配合丙方对乙方使用借款进行管理和监控。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借款,不得将借款转作他用,更不得用于违法行为。
- 2、乙方应根据丙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文件及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文件的真实性

与合法性。

- 3、按照约定向丙方支付担保服务费。
- 4、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 5、乙方的居住地、联系方式、单位的变迁等发生变更,必须 在变更后三日内书面通知

甲方及丙方。

- 6、乙方服从丙方的贷后管理与风险监控。
- 7、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缴纳人民币\_\_\_\_\_保证金。

第十一条: 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对乙方的资信、资产状况进行调查。
- 2、按照约定承担保证责任后,丙方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享有原债权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 3、受甲方委托对乙方使用借款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催收,并对借款风险进行监控。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每月20日(含20日)之前支付利息, 由丙方于三日内代为偿付(节假日顺延),同时乙方应自逾期 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五向丙方支付滞纳金。
- 2、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偿还本金的,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3、因乙方未按期、足额向甲方履行还款义务而导致丙方向甲

方垫款的,乙方应自丙方垫款之日起,向丙方支付垫款金额40%的违约金。若丙方垫付之后,乙方仍未偿还垫付款,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日千分之五向丙方支付滞纳金。丙方有权在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通过报纸、电台、电视台、网络等媒体发布乙方的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

4、在借款期间,若借款人预留在\_\_公司的联系方式、实际居住地、工作单位等发生

变化导致无法与借款人取得联系,而借款人明知还款义务和期限却不主动和\_公司联系,也不按期还款,最终导致瑞银公司进行催收的,上述行为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_公司支付1000元的违约金。

5、在借款期间,乙方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无力清偿欠款,而 导致 公司采取相关措

施的,除支付采取相关措施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外(包括律师费),乙方还应向\_\_公司支付5000元的违约金。

6、借款合同签订后,若甲方不按时、足额将借款交付给乙方, 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

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8、若丙方违反上述第七条约定,则丙方应赔偿甲方违约金,即每超过一日赔偿甲方人民100元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十三条: 乙方提前偿还借款的,除按照实际用款期间支付利息外,还应当向甲方再支付一个月的利息作为提前还款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丙方住所地所在法院管辖。 乙方自愿接受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1、甲方、乙方已详细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甲方、乙方要求,丙方已经就本合同做

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甲方、乙方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了解。

2、甲方、乙方、丙方有权签署本合同。

| 甲方(签章): |   |    |
|---------|---|----|
| 乙方(签章): |   |    |
| 丙方(签章):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20年     | 月 | _日 |
| 20 年    | 月 | Н  |

# 借款抵押担保协议篇十

甲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乙方(出借人):

####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就下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具体约定:

- (一)借款人向出借人借款人民币万元,人民币(大写):, 于20\_\_年\_\_月\_\_日前还款。本合同借款用于法律允许范围内 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 (二)本合同借款期限月,自20\_\_年\_\_月\_\_日起至20\_\_年\_\_ 月\_\_日止。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年利率为%(百分之),利 息每年结算一次。
- (三)借款人保证从20\_\_年\_\_月\_\_日起至20\_\_年\_\_月\_\_日止,按本合同规定的利息偿还借款。
- (四)本合同自20\_\_年\_\_月\_\_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第二条违约责任:

- 一、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即构成违约:
- (一)甲方改变借款用途;
- (二)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逾期或未按约定的金额归还借款本息;
- (三)甲方提供的证明、资料等文件有虚假、非法的情况;
- (五)甲方提供虚假财务报告或者拒绝乙方对其财务状况进行 监督、检查;
- (六)甲方或其继承人、受遗赠人、财产代管人、监护人的其

他可能影响归还乙方借款的行为。

- 二、发生违约情况时,乙方有权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
- (二)其他法律允许的措施。

第三条纠纷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同意采取向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20\_\_年\_\_月\_\_日